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娘子軍 第十一回 論婚姻暢說自由 談教育擬行強迫

卻說愛雲走到客堂，抬頭一看，原來是她的表親王巧珍，便笑嘻嘻叫道：「妹妹今天到這裡來，倒也難得，想來總有什麼貴幹。請坐請坐。」那巧珍道：「姊姊到東洋去後，許久沒有會見，我記念到了不得。今天是表妹夫教我來的。」愛雲道：「表妹夫教妹妹來，究竟為什麼事呢？」那巧珍道：「因為那部女界新小說編得實在很好，如滄海中的慈航，如地獄裡的明燈。說是姊姊編的，這書的版權究竟肯賣不肯賣，所以叫我來問姊姊。」愛雲道：「我編這部小說，原是開通女界，喚醒女子的春夢，只想收回印工，並不想賺大錢，這時不賣版權的。我去年曾編過一部女國文，銷路倒很暢旺。那部版權已由元通書局買去，得洋七百元，我就拿了五百塊洋錢助人智育女學堂，作為開辦經費，可見有好的稿子，總有人出重價買的。」那巧珍道：「既如此，就作罷論，我去回復他罷。」當下就要想走，愛雲再三留巧珍用午膳，巧珍隨即坐下，便笑道：「如今世界上的男子都拿女子當為奴婢，至於論到權利，女子們一些沒有。」

不知姊姊幾生修到得嫁文明夫婿，可以這樣自由？我妹妹真正羨慕得很。」愛雲道：「唉，我的苦衷你哪裡知道。你家表姊夫當初也是頑固，自從我嫁過去後，著實和我反對，不知被他罵過幾次，不知和他鬧過幾場，幸而公公准我向學。等到畢業以後，邀了許多人去爭論，才歸和好。如今他又進師範學堂去做師範生了。照這樣看來，婚姻一道總須自由才好。因為中國婚姻男女兩不相見，都憑那不肖的媒人東騙西說，到男家說這女子這麼貌美，到女家說男子這麼能乾，直說得天花亂墜，兩家父母自然允許下來。譬如無能的女子嫁了頑固的丈夫，任丈夫怎樣吩咐，不敢不從，這是自己無用，終身要靠男子，不得受男子的壓力，倒也氣得過去。如果換了文明女子，嫁了這種頑固男子，那女子重重束縛，如監獄一般，這個苦楚那就不可言了。」巧珍道：「正是，正是。」隨即接下去道：「有作為的男子娶了一個不能乾的女子，那男子也是反對，終究不和。俗語說生意做不著一次，老婆討不著一世，男女都是一樣的。」愛雲道：「妹妹你這句話原是不錯，但是還沒有透徹，我細細和你再講。男子和女子不睦還不要緊，只要男子有本領、有錢財還好去置姬妾、宿娼妓，樂到很了不得。試問我們女子辦得到辦不到呢？我看泰西各國婚姻都是自由，到那時男歡女愛，同享愛情，自然協力同心做起一番事業出來。如今民智已開，才知道自由婚姻何等有益，便知道野蠻婚姻都是父母二人拘泥古禮不好。等到男女反對，再雲歸咎父母也已遲了。」巧珍聽到這裡佩服到了不得。

愛雲道：「我還有一句話，須要講得清楚，這自由二字仍舊在禮法上做去，不過自行擇配，並不是自由淫蕩。那些頑固的男女竟說成自由婚姻壞到極點，這又是笑話了。」愛雲還要說下去，就有一個女教員插嘴進來。這教員姓吳名震東，便道：

「婚姻不能自由，這真是男女的大魔障。如今論到女子格外困苦，我看世界上盡有許多才女都是被愚夫壓制，以致抑鬱成病，不久就死。如今女界開通，這個風俗將來總要改良才好。」愛雲道：「這句話談何容易，如果新世界上有女媧氏在這塊拿些五色的石頭，將此情天補滿。豈不是同登樂園，哪有不自由的苦楚呢？」愛雲說到這裡，大家都笑起來。

正在談笑間，丫鬟就送上菜來，王巧珍就在堂裡用飯，又贊了愛雲幾句。愛雲道：「這都是不興女學的壞處，既然沒有學問，哪裡能有權利。所以我熱心興學，稍盡女國民的職任罷了。」王巧珍佩服得很，又和愛雲談些家務。中膳用畢，稍坐了一會，就想起身要走。愛雲問道：「妹妹還要到哪裡去？」王巧珍道：「家裡有些瑣事，我要回去，改日再來罷。」說完就走。王巧珍回到家裡，暗想自由婚姻的愛力，野蠻婚姻的強權，兩兩比較正是一天一地，很有許多議論出來。如今做書的人姑且按下不提。

且說愛雲自從巧珍去後，回到房裡一想，我的宗旨究竟要想開通女界，使二萬萬同胞女子一齊向學，女界哪有不發，總須普及教育才好。如今要行普及教育，倒有一個好法子。西國教育有強迫的章程，男女不入學堂就要罪及父母。中國若要普及教育，先宜從強迫下手。如今大總統精明強幹，東西各國都已到過。近來很注重學務，實力振興，現在民國新運總有一番整頓。

有一天披閱某報，只看見報紙上載有教育部擬實行強迫教育法。愛雲看了大喜，暗想：強迫的法子居然被我料到，可見中國文化漸有進步，好極好極。當下就對各教員道：「攝政王要實行強迫教育，報上已經載明白，學界定有起色。」有一個女教員姓趙名智通，便答道：「這問題似乎太大，一時恐怕辦不到。中國學務還在幼稚時代，男子尚不能人人向學，何況女子？這也是徒托空言，毫無實效的。」愛雲道：「這倒不是。天下事上行下效，在上的既要舉行，在下的自然遵辦。況且熱心公益的人也很不少。我來做個發起人，先從這裡行起，雖不能人人教育，也算得強迫的起點。」趙智通又問道：「強迫的章程到底怎樣呢？」愛雲道：「我就在蘇州城裡開辦二十所女公學堂，每堂女學生額定一百名。先查那些貧寒的女子，定准叫她入堂肄業，每人每月只收學費洋三角，這是操衣費，不是修金。」

至於各科女教員一概擔任義務，仍舊不請男教員，以免男女混雜的名譽。各教員每人認定一科，大家輪流走教，哪有不熱心的呢？照這樣興辦起來，如果辦有成效，將來總有富商大賈慨助巨資，我們就拿這筆公款照數勻攤，作為各教員的津貼，這也是強迫的法子。三年五載以後，不怕不逐漸推廣，否則堂中哪有這許多經費，學生哪有這許多修金？強迫二字萬不能行，反不免騷擾百姓了。」趙智通道：「法子倒是很好，但是開辦伊始，這些校舍哪有這許多錢去租呢？」愛雲道：「我們不必去租校舍，那些廟宇都好用，只須聯絡教育會打通勸學所，再行稟明教育司就是了。據我看來，教育部如果實行強迫教育，仍舊要由教育會的會長和勸學所的董事公司商辦，這是一定的道理。俗語說官辦不如紳辦，紳辦不如民辦。姊姊想想看錯不錯。」趙智通又問道：「如果真貧寒的女子，每月連三角小洋都拿不出，還是聽她進堂呢？還是聽她不進堂呢？」愛雲道：「如此只好酌減，看事行事。」趙智通又問道：「我們減了學費，或者連一角二角小洋都不收她，那女子的父母仍復不許她入學，姐姐有沒有別的法子呢？」愛雲道：「如果有這種頑固的父母，定議重罰，斷不能容他阻撓的。」趙智通聽到這裡大大佩服，便贊道：「如今振興學務，差不多的男子盡有借熱心兩字做個招牌，名為公益實則斂錢。姊姊這樣熱心，願盡義務，真是巾幗英雄了。」愛雲道：「我沒有什麼學問，哪裡好算巾幗英雄！」

不過我的主義總想那些女子受了教育學些科學，做個完全女國民，豈不是好？多一個有學問的女子，就少一個受壓力的女子，到那時男女平權，我的夙願才算圓滿。至於論到教育，全仗各位姊姊一片熱心，循循善誘，我一人也靠不住。譬如一枝木頭，哪裡支撐得大廈呢？但是強迫教育的章程，教育部總要頒行出來，我不妨先擬它幾條。」未知怎樣擬法，且聽下回分解。

第十一回加批

自由婚姻之說，創始於西人，盛行於學界，若能人人效法，其尚有怨女曠夫者幾希？作者將不自由之苦衷，言之鑿鑿，無限悲憤，其殆借題發揮耶。